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執行董事及總裁辭任；
不再擔任經營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委任代理總裁

執行董事及總裁辭任及不再擔任經營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周亞民先生（「周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總裁」），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並自同日起不再擔任董事會轄下經營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周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無其他有關彼呈辭及停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委任代理總裁

續周先生辭任總裁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即時生效後，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韓曉軍先生（「韓先生」）已於同日獲委任為代理總裁。

韓先生之履歷詳情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刊登的2017年度報告（「**2017年度報告**」）。除上述披露者及於2017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韓先生並無於(i)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韓先生並無於(i)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及於2017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委任韓先生為代理總裁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項，或存在任何須根據《聯交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的信息。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周先生於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淳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2018年1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張淳先生及韓曉軍先生為執行董事；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